

山西省体育局文件

晋体青〔2021〕1号

山西省体育局关于开展2021年山西省新春 线上亲子体育活动的通知

各市体育局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体育强国建设纲要》，积极响应“体育山西、健康山西、幸福山西”建设号召，大力发展青少年体育运动，促进我省青少年身心健康、体魄强健，省体育局决定于2月10日至28日在全省组织开展以“童心筑梦 体育山西”为主题的2021年新春线上亲子体育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《体育强国建设纲要》，积极响应“体育山西、

健康山西、幸福山西”建设号召,结合疫情防控有关要求,在寒假期间开展丰富多彩的线上亲子体育活动,引导儿童青少年积极参加体育运动,养成体育锻炼习惯,促进亲子情感交流,营造健康快乐的假期氛围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(一)各市体育局要积极部署、广泛动员。要结合本地实际制定线上亲子体育活动实施方案,鼓励联合教育等有关部门共同组织开展,拓宽宣传渠道,确保活动深入基层、顺利完成。

(二)活动要坚持安全第一的原则。参与家庭要遵守疫情防控有关规定,选择合适的运动方式,合理锻炼,科学健身,确保安全。有不适合运动的疾病患者不宜参加活动。

(三)省体育局将根据活动开展情况为参与家庭及组织单位颁发“我爱运动奖”、“运动之星奖”、“运动人气奖”、“优秀组织奖”。各市可自行设计激励方案对参与家庭和组织单位给予奖励,鼓励儿童青少年及家长参加。

(四)各市在活动结束后2周内要及时总结工作开展情况并提交工作总结。总结内容包括活动开展情况、宣传报道情况、工作经验及建议、活动精选照片或视频等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(一)省体育局青少处

联系人:弋辉娜

电 话:0351-7686261

电子邮箱:sxstyjqsc@163.com

(二)晋享未来青少年体育平台

联系人:郝 亮

电 话:15603447799

平台二维码:



晋享未来青少年体育平台

附件:2021年山西省新春线上亲子体育活动规程



附件

2021年山西省新春线上亲子体育活动规程

一、组织机构

(一)指导单位

国家体育总局青少司

(二)主办单位

山西省体育局

(三)承办单位

各市体育局

(四)运营单位

山西嘉悦智体体育发展有限公司

二、活动主题

童心筑梦 体育山西

三、活动口号

少年动起来·生活更“晋”彩

我运动·我健康·我幸福

四、活动时间

2021年2月10日至2月28日

五、活动对象

全省范围内3-12岁的儿童青少年及其家长均可免费参加。

六、活动方式

(一)本次活动设足球、篮球、排球、冰雪、田径、游泳、体操、跳绳8个运动主题。参与家庭可从8个运动主题中任选若干主题拍摄不少于30秒的亲子运动视频上传至活动平台进行运动打卡。

(二)参与家庭须微信扫码登陆“晋享未来青少年体育平台”，以7天运动打卡的方式完成线上亲子体育活动任务。7天运动任务由家长带领孩子居家或在其他安全区域共同完成，运动视频内容不能重复。参加活动的儿童青少年及家长须身体健康，适合参加体育运动。

七、参加办法

(一)在各幼儿园、小学、青少年俱乐部等组织下，以家庭为单位报名参加。每个家庭采用“1个孩子+1—2个家长”的方式报名，报名时根据孩子年龄选择对应的“幼儿组”和“小学组”。参与家庭数量不限，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(二)本次活动通过“晋享未来青少年体育平台”统一报名。参与家庭于2021年2月10日8:00—2月28日8:00期间通过手机微信扫码登陆“晋享未来青少年体育平台”，在“打卡入口”点击进入相应打卡页面，点击“我要报名”，按要求填写报名信息并上传运动视频(视频不超过20M)。报名成功，即视为当天打卡成功。每个家庭每天限打卡1次，活动期间累计打卡7次即成功完成本次活动任务。

(三)参与家庭可将有特色、有正能量的亲子运动视频发送至

平台工作邮箱 79985968@qq.com,文档名备注为“地市+单位+参赛家庭名称”,审核通过的精彩视频将在活动平台进行展播。

八、奖项设置

(一)我爱运动奖:颁发给参与家庭。按要求累计完成7天运动打卡任务的亲子家庭,均颁发“我爱运动奖”电子证书。获奖家庭可于3月1日—3月31日期间微信扫码登陆活动查看下载电子证书。

(二)运动之星奖:颁发给50个表现优秀的参与家庭。各市推荐3-10个优秀家庭参与评选,各市体育局将推荐名单及所推荐家庭的7天运动打卡视频于3月15日前发送至省体育局青少处邮箱。

(三)运动人气奖:颁发给投票人气排名在前100名的参与家庭。活动平台于2021年2月17日8:00起开通“投票互动”通道,按要求完成全部打卡任务的家庭均可参与投票互动,投票截止时间为2021年3月1日18:00。投票总数排名在全省前100名的家庭即可获得“运动人气奖”。

(四)优秀组织奖:颁发给表现突出的幼儿园、小学、青少年体育俱乐部等单位。各市体育局择优推荐组织有序、措施得力、成效显著的单位参与评选,推荐资料于3月15日前报至省体育局青少处,含相关书面资料和图片、音像资料。

(五)“运动之星奖”、“运动人气奖”、“优秀组织奖”获奖名单将在山西省体育局官方网站、“晋享未来青少年体育平台”进行公布。省体育局将根据活动开展情况为表现突出的单位和家

庭颁奖。

九、未尽事宜,另行通知。

信息公开选项:主动公开

山西省体育局办公室

2021年1月7日印发
